

#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一、会议通知及公告

2023年3月28日，公司董事会在巨潮资讯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1) 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网络投票系统包括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4月26日（星期三）上午9:15 至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 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梅山路18号国元证券七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沈和付先生。

6.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28 人,代表股份数 2,339,942,528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3.6219%。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有 7 人, 代表股份数 1,820,485,732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1.718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1 人, 代表股份数 519,456,796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9038%。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会议, 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 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公司审计报告反映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33 亿元, 其中: 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12.71 亿元。按照监管部门和《公司章程》规定, 提取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和交易风险准备各 10%, 以及资管业务风险准备后, 母公司当年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净利润为 8.87 亿元, 加上以前年度结余的未分配利润 29.6 亿元, 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8.47 亿元。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现有总股本 4,363,777,891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人民币 654,566,683.65 元(含税), 不送红股, 不以公积金转增资本。

如在本预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调整分配比例。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存公司用于支持公司经营需要。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六）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九）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以普通决议通过的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的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同意通过。

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 80 万元；同意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 20 万元。

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对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339,638,314	99.9870%	91,715	0.0039%	212,499	0.0091%	通过
2.00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339,836,613	99.9955%	105,915	0.0045%	0	0.0000%	通过
3.00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339,638,314	99.9870%	91,715	0.0039%	212,499	0.0091%	通过
4.00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339,638,314	99.9870%	91,715	0.0039%	212,499	0.0091%	通过
5.00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339,638,314	99.9870%	91,715	0.0039%	212,499	0.0091%	通过
6.00	《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2,339,638,314	99.9870%	91,715	0.0039%	212,499	0.0091%	通过
7.00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2,339,836,613	99.9955%	105,915	0.0045%	0	0.0000%	通过
8.00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2,339,836,613	99.9955%	105,915	0.0045%	0	0.0000%	通过
9.00	《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2,339,836,613	99.9955%	105,915	0.0045%	0	0.0000%	通过
10.00	《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331,133,932	99.6236%	835,115	0.0357%	7,973,481	0.3408%	通过

其中，参加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投资者（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以外的股东）对有关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1.00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36,892,839	99.9434%	91,715	0.0171%	212,499	0.0396%	通过
2.00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37,091,138	99.9803%	105,915	0.0197%	0	0.0000%	通过
3.00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36,892,839	99.9434%	91,715	0.0171%	212,499	0.0396%	通过
4.00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36,892,839	99.9434%	91,715	0.0171%	212,499	0.0396%	通过
5.00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36,892,839	99.9434%	91,715	0.0171%	212,499	0.0396%	通过
6.00	《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536,892,839	99.9434%	91,715	0.0171%	212,499	0.0396%	通过
7.00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537,091,138	99.9803%	105,915	0.0197%	0	0.0000%	通过
8.00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537,091,138	99.9803%	105,915	0.0197%	0	0.0000%	通过
9.00	《公司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情况专项说明》	537,091,138	99.9803%	105,915	0.0197%	0	0.0000%	通过
10.00	《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528,388,457	98.3603%	835,115	0.1555%	7,973,481	1.4843%	通过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谢发友、王志强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发表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